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央研究院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115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128號
聯絡人及電話：林瑞燕 (02)27899374
傳真：(02)26516234
電子信箱：jylin@gate.sinica.edu.tw

115

本院學術事務組

受文者：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學術字第10105069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研究計畫審查申請表」，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101年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凡本院之研究人員所欲執行之新研究涉及人文及社會科學以人為對象之相關研究，不論人類資料或計畫經費來源為何，計畫書需經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審核通過或報備裁決免審後，始可進行。若與其他機構合作，需經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及合作機構相關委員會之同意；若合作機關無相關委員會，得以合作機構之授權同意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全權審核。
- 三、相關表格可於本院人文社會科學委員會網頁 (<http://irb.sinica.edu.tw/hs>) 下載。

正本：本院各所/研究中心

副本：本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院 長

翁啟惠

出國

副院長

彭旭明

代行